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授信及抵押基本情况

为保障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地产”）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资金成本，有效盘活资产，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资产抵押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赛格地产以预估总值为 76,401.09 万元的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裙楼部分自有物业进行资产抵押，向广发银行深圳湾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申请 5.4 亿元授信，用于置换物业存量债务、经营性物业的维护、改造、装修、招商等支出。本次授信提款期限为 2 年，不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贷款利率等，最终以与银行协商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公司与广发银行深圳湾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申请授信并提供资产抵押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资产抵押完成后，公司十二月内累计资产抵押金额将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根据《公司章程》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事项可以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资金成本，有效盘活资产，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目前赛格地产经营状况正常，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银行授信并提供资产抵押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